

清 远 市 民 政 局

关于清远市孖龙山陵园公益性花葬区 项目邀请摇珠的公告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7 年省财政社会福利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清财社[2016]155 号）及清远市发展和改革局《关于在清远市孖龙山陵园建设公益性花葬区项目立项的批复》（清发改行审[2018]84 号）精神。我局启动市孖龙山陵园公益性花葬区建设项目，以通过公开邀请施工单位参与摇珠的方式确定该项目施工中标方。现将相关情况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：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市孖龙山陵园公益性花葬区建设项目

（二）建设地点：清远市孖龙山陵园

（三）招标控制价：叁拾万整（300,000.00 元）（以清远市财政局预算审核结果为准）。

（四）建设规模：花葬区总面积 420 平方米，与老龙河之间增加 40 米安全不锈钢栏杆。绿化种植多年生草本植物为主，保留现状乔木和灌木。花葬区水管径、管长：DN32、62 米，DN40、12 米，DN20 绿化给水栓 32 个，阀门井 1 个，绿化微喷灌系统采用 PE 给水管，管材工作压力不小于 0.63MPa。绿化取水器采用带锁 DN20 地插微喷头。

（五）招标范围及内容：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有内容。

二、建设要求及造价

(一) 达到国家相关建筑标准;

(二) 暂定叁拾万整 (300,000.00 元) (以清远市财政局预算审核结果为准)。

三、资金支付

该工程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(附正式发票)

四、报名办法

(一) 资质要求: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土建工程三级/园建三级或以上施工总承包资质, 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在清远市财政局有相关备案。

(二) 报名资料: 报名确认函及相关资质复印件 (加盖公章)。

五、摇珠办法

根据《清远市民政局基建工程与物资采购管理规定》, 由三家以上具备相关资质的施工单位, 由市民政局基建物资采购领导小组组织实施, 采用公开摇珠方式确定项目施工单位。具体摇珠时间由市民政局另行通知。

请有意向报名的公司递交相关资料到清远市民政局社会事务科 (地点: 新城北江二路林业大厦市民政局八楼), 报名日期限定为 2018 年 12 月 5 日至 12 月 7 日共三天 (上午 8:30-11:30, 下午 14:30-17:00), 三天内报名额满 5 家即止。

联系人: 张科明, 联系电话: 3369708。

